

河南艺术职业学院文化路校区办公楼、A楼、实验楼、实训楼主电缆 改造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FDZX-GC-2024-0233

二、项目名称：河南艺术职业学院文化路校区办公楼、A楼、实验楼、实训楼主
电缆改造项目

三、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河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 116 号

成交金额：453452.82 元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工程类
名称：河南艺术职业学院文化路校区办公楼、A楼、实验楼、实训楼主电缆 改造项目；
响应内容：河南艺术职业学院文化路校区办公楼、A楼、实验楼、实训楼 主电缆改造项目包括工程量清单、图纸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；
工期：15 日历天；
质量要求：合格；
质保期：3 年，如因质量问题导致的维修，质保期顺延；
建设地点：河南艺术职业学院；
安全目标：不发生安全事故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
崔立颖、王志红、穆延柯(采购人代表)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代理服务费计取参照计价格【2002】1980 号文件、发改办价格【2003】857 号文
件和发改价格【2011】534 号文件规定执行。

七、公告期限：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
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

本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，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，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：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、②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、③具体、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、④事实依据、⑤必要的法律依据、⑥提出质疑的日期，质疑函需加盖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提供加盖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，并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、代理事项、具体权限、期限和相关事项）携带质疑函、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：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河南艺术职业学院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132号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联系方式：0371-6086751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12层

联系人：张舒婷、孙璐

联系方式：0371-86120322、0371-85967760、0371-85969785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张舒婷、孙璐

联系方式：0371-86120322、0371-85967760、0371-85969785



2024年8月9日